

2021 年度

永春县卫生健康局  
部门预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1</b>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4
三、 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b>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b> .....	<b>12</b>
一、 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 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 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六、 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6
八、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7
九、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b>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b> .....	<b>20</b>
一、 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1
四、 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2
五、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2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0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卫生健康和中医药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措施规定，并负责组织实施。统筹规划与协调全县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负责拟定并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和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按规定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

（四）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县级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

设和医养结合工作。指导协调基层老龄健康事业发展。

（五）贯彻落实国家、省、市药物政策，组织实施国家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

（六）负责拟订和指导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放射、环境、学校、公共场所、饮用水卫生和母婴保健等公共卫生监督、管理措施，组织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工作，负责放射诊疗建设项目卫生审查等工作。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落实职业卫生健康安全监督管理职责。协调开展县级控烟履约相关工作。

（七）负责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全行业监督管理。拟订医疗机构及其服务、技术、质量、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措施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全县医疗机构准入和评审评价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依法规范医疗服务市场。

（八）贯彻“坚持中西医并重，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的方针，完善中医药事业发展政策，拟订中医药发展规划和相关措施并组织实施，健全中医药服务体系，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推进中医药传承和创新。统筹中西医发展，指导推进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牵头会同有关部门开展

野生中药材资源保护。

（九）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完善计划生育政策。

（十）负责组织推进所监管的县属公立医院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改革，建立法人治理结构和现代医院管理制度。按规定负责公立医院监管。组织指导所监管的县属公立医院安全防范系统建设。指导平安医院建设。

（十一）拟订并组织实施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发展规划和措施。负责妇幼保健的综合管理和监督，组织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完善合理分级诊疗模式。

（十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和措施，负责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完善并组织实施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计划。

（十三）组织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实施卫生健康相关科研项目。参与拟订医学教育发展规划，协同指导辖区内院校医学教育，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

（十四）监督检查卫生健康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措施的

落实，健全完善全县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依法组织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十五）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统计、信息分析等工作，参与全县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组织实施卫生健康工作领域国际交流与援外工作，开展与港澳台侨的交流与合作。统筹协调卫生健康对口支援工作。

（十六）负责上级确定的保健对象的医疗保健工作，指导干部的医疗保健工作。负责县级以上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七）承担县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县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县公立医院管理委员会、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县防治艾滋病工作委员会、县地方病防治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以及公民无偿献血工作。

（十八）按有关规定承担卫生健康行业安全生产相关工作。

（十九）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包括 1 个机关行政单位及 27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永春县卫生健康局	财政核拨	15	15
永春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核拨	16	9
永春县卫健局会计核算中心	财政核拨	6	5
永春县卫生健康信息中心	财政核拨	11	9
永春县医院	财政补助	490	354
永春县中医院	财政补助	96	76
永春县一都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拨	33	27
永春县横口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1
永春县下洋镇卫生院	财政核拨	21	17
永春县坑仔口卫生院	财政核拨	22	20
永春县玉斗卫生院	财政核拨	24	18
永春县桂洋卫生院	财政核拨	19	15
永春县锦斗卫生院	财政核拨	21	15
永春县呈祥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3
永春县苏坑卫生院	财政核拨	21	19
永春县蓬壶中心卫生院	财政补助	96	87
永春县达埔卫生院	财政核拨	60	57
永春县吾峰卫生院	财政核拨	25	16
永春县介福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4

永春县石鼓卫生院	财政核拨	32	26
永春县桃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	55	47
永春县岵山卫生院	财政核拨	30	27
永春县仙夹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4
永春县夹际卫生院	财政核拨	13	13
永春县东平卫生院	财政核拨	26	24
永春县东关卫生院	财政核拨	19	19
永春县外山卫生院	财政核拨	14	12
永春县湖洋中心卫生院	财政核拨	54	49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1年，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主要任务是：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的各项工作精神，统筹谋划卫生健康工作，进一步强化重点、突破难点，全面加快我县卫生健康工作发展。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持续推进医疗卫生重点项目建设。2021年计划重点推进9个医疗卫生重点建设项目。一是永春县医院感染性疾病科改建项目，改建隔离病区及配套设施，新增CT、呼吸机、生化仪、离心机（带生物安全保护盖）、Tspot薄层色谱仪等设备配套，设置床位数80张，其中负压床位40张。二是永春县中医院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购置应急医疗设备CT、多普勒彩超、DR、五分类血球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多参

数监护仪、除颤仪等医疗设备；附属综合楼相关科室配套设备，购置康复科配置相关医疗设备，中心供应室相关设备，手术室及 ICU 相关医疗设备。三是永春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实验室改建，建设病原微生物实验室 120 平方米，购置 PCR、生物安全柜、核酸提取仪、过氧化氢消毒机等，改建原业务用房 600 平方米，配套三重四极杆液质联用系统、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气质联用仪等设备。四是永春县医院达埔分院建设项目，新建门诊住院综合楼、医技综合楼及后勤保障楼，按照各类功能区相对独立集中布置的原则，设置门诊、急诊、住院、药剂科、医技、公共卫生、后勤保障等各类功能用房，床位数 200 张，配套建设道路、停车场、绿化、污水处理、大门、围墙等设施。五是永春县总医院蓬壶分院门诊综合楼，按照各类功能区相对独立集中布置的原则，设置门诊、急诊、住院、药剂科、医技、公共卫生、后勤保障等各类功能用房，医院总床位数达到 200 张，配套建设停车场、绿化、大门、围墙等设施。六是永春县妇幼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完成妇幼保健院主体建设后的二次装修，同时为新建妇幼保健院配置病床 100 张和妇幼保健服务相关医疗设备（乳腺 X 射线摄影系统、台式高档数字化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便携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凝仪、血球仪、化学发光仪、视力筛查仪、胎儿监护仪、电子阴道镜数字成像系统、心电图机）。七是永春县总医院分院医疗设备提升工程，根据永春县总医院各分院实际需求情况，配套 DR、心电图机、电解质分析仪、胎心监测仪、

微波治疗仪、臭氧治疗仪等设备。八是永春县总医院苏坑分院医技楼新建项目，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731 平方米，新建医技综合楼及配套设施，总建筑面积 1040 平方米。其中医技楼占地面积 213.96 平方米，场地硬化、排水 517.04 平方米，挡土墙面积 1105 平方米，绿化面积 300 平米，设置病床床位数 35 张。九是横口卫生院新建项目，规划用地 2085 平方米，占地面积 430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1767 平方米。建设门诊楼 1 栋，床位数 32 张，配套建设室外广场硬化、绿化、污水处理、给排水、供电、大门、围墙等基础设施。

（二）不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继续组织实施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完善县域“六大中心”建设，充分发挥县域心电诊断中心、病理检查中心、医学影像中心、远程会诊中心建设、医学检验中心、消毒供应中心等六大中心的作用，不断健全完善“基层首诊、双向转诊”的分级诊疗制度，持续提升整体服务能力。

（三）着力提升基层卫生服务能力。一是加强村卫生所日常监管。继续发放“空白村”村医的工资补助，强化“空白村”卫生所绩效考核力度，确保“空白村”卫生所服务到位。认真开展村卫生所服务能力专项督查，及时督促整改到位，进一步推进村卫生所设备完善和服务能力的提升。二是进一步加大基公卫服务工作力度。加强重点人群体检随访，努力拓展老年人体检项目和覆盖面，确保随访及时性、真实率和健康指导有效率。加强健康教育，创新健康教育新机制，

积极开展健康巡回讲座，办好健康教育“讲堂”与咨询活动，切实提升辖区群众的健康意识和基公卫的知晓率。三是加强项目指标把控力，进一步细化项目指标，按月进行分析把控，全面完成基公卫服务项目各项指标。四是继续推进为民办实事项目及妇幼重大公共卫生项目。按照上级安排，继续开展城乡适龄（35-64岁）妇女免费提供宫颈癌、乳腺癌检查和产前筛查、诊断，逐步普及妇女常见病防治知识，完善妇女常见病定期检查制度。为辖区孕妇免费提供产前筛查诊断，预防出生人口缺陷。

（四）完善提升疾病防控能力。一是继续抓好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提升公共卫生和重大传染病防控能力。二是抓好各类传染病的防控，强化监测预警，进一步提升疾控中心检验检测能力，突出做好应急队伍建设，全面保障经济健康发展。三是持续抓好免规工作。重点做好适龄儿童的免疫规划工作，落实与教育部门联动，继续推进预防接种规范门诊建设，落实疫苗迟种、补种，提高疫苗接种率，加大监督检查，提升服务质量和管理水平。四是推进慢病综合防控。抓好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管理和艾滋病防治工作，持续推进肺结核综合防治，落实“十四五”地方病防治规划工作。

（五）大力实施健康扶贫攻坚。抓好医疗保障扶贫、贫困人口大病和慢病精准救治、地方病综合防控、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妇幼健康和健康促进等三年攻坚重点工作。

不定时对各医疗单位健康扶贫对象家庭签约、大病患者救治信息、入户清查、随访工作等进行抽查核实。进一步加强数据监测，完善每日巡查“三个一批”、救治费用、家庭签约等重点数据，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工作扎实有序。

（六）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持续推动基层中医馆、村居卫生室中医设施建设，强化基层中医药基础。强化中医药政策倾斜和扶持，依托县中医药学会、县适宜技术培训基地、县卫校等平台，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和推广，推动基层中医药人才培养，提高中医人才队伍服务水平。做好第四次全国中药资源普查的验收总结，筹备县中医院科普展馆建设。开展中医药传统知识和文化遗存调查工作，加强与民间中医、中药人才的沟通交流，形成良好的理论学术和实践氛围，为我县中医药工作进一步发展储能蓄力。

（七）建设高素质卫技人才队伍。一是注重人才素质提升，重点面向县级医疗卫生机构，培养一批能进入省级前沿医学领域并在市域内具有较大影响力学科带头人，培养一批能进入市级前沿医学领域并在县域内有较高知名度的技术骨干，重点培养一批懂业务、善管理、会经营的综合型医疗卫生管理人才。二是完善人才待遇政策，加强与人社部门的沟通协调，有效解决职称评聘问题。全面落实高层次人才工作生活津贴、医疗保健等待遇，以及农村基层卫技人员学历和职称补贴。健全绩效奖励机制，提升医务人员待遇，进

一步调动医护人员工作积极性，切实让人才安下心，留得住，营造良好的人才环境。**三是**继续落实关心关爱疫情一线医务人员在薪酬待遇、保险保障、职称评聘、安全防护、休息休整、纾困解忧等方面的保障措施。

**（八）推进老龄健康工作。**一是将建设 8 座农村老年活动中心纳入 2021 年县委县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加强老年活动中心规划建设，为广大老年人学习、娱乐提供良好的场所，广泛开展适合老年人特点的体育健身活动。二是落实惠老助老政策。落实优待老年人各项规定，全面提升政务服务、卫生保健、生活服务、交通出行、商业服务、文体休闲、维权服务优待水平；积极发展老年教育，推进老年人健身活动常态化开展，丰富老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三是加强老年健康服务。落实健康永春行动，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加强老年人健康管理，对失能贫困老年人进行照护服务；组织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敬老月等宣传活动，引导全社会关注老年健康，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四是**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统筹医疗服务与养老服务资源，通过医养结合机构建设、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签约服务、老年人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等多种形式，不断提高医养结合服务水平。

**（九）做好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工作。**2021 年，我县拟新建或改扩建 1-2 家具有示范效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且达到国家卫健委制定的托育机构设置标准和管理规范。强

化政策引导和统筹引领，充分调动社会力量积极性，大力推动婴幼儿照护服务发展，优先支持普惠性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不断提高婴幼儿照护服务整体水平。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1		2021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83.53	一、基本支出	36,205.11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8,388.21	
三、财政专户拨款	40,875.17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053.04	
四、单位其他收入	1,419.20	公用支出	16,763.86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5,809.17	二、项目支出	27,781.96	
收入合计	63,987.07	支出合计	63,987.07	

### 二、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3-2		2021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单位：万元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	**	1	2	3	4	5	6	
	合计	63,987.07	15,883.53	0.00	40,875.17	5,809.17	1,419.20	
	永春县卫生健康局	63,987.07	15,883.53	0.00	40,875.17	5,809.17	1,419.20	

### 三、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3-3

2021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支 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支出	公用支 出	项目支 出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 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 收入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63,987.07	18,388.21	1,053.04	16,763.86	27,781.96	63,987.07	15,883.53	0.00	40,875.17	5,809.17	1,419.2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987.07	18,388.21	1,053.04	16,763.86	27,781.96	63,987.07	15,883.53	0.00	40,875.17	5,809.17	1,419.2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552.46	332.83	16.57	52.46	150.6	552.46	552.46	0	0	0	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101	行政运行	401.86	332.83	16.57	52.46		401.86	401.86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6					40.6	40.6	40.6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	110					110	110	11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2	公立医院	37949.87	10049.33	919.87	10693.5	16287.17	37949.87	1306.65	0	30859.05	5784.17	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201	综合医院	32443.49	8836	917.99	10693.5	11996	32443.49	590		26069.32	5784.17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5243.52	1213.33	1.88		4028.31	5243.52	453.79		4789.73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2.86				262.86	262.86	262.86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5861.02	8006.05	116.6	6017.9	1720.47	15861.02	5396.9	0	10016.12	0	448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15134.22	8006.05	116.6	6017.9	993.67	15134.22	5118.1		10016.12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	726.8				726.8	726.8	278.8				448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4	公共卫生	4837.14	0	0	0	4837.14	4837.14	4415.94	0	0	0	421.2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	390.38				390.38	390.38	390.38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697.2				3697.2	3697.2	3276				421.2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530				530	530	53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9.56				219.56	219.56	219.56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4711.42	0	0	0	4711.42	4711.42	4136.42	0	0	25	55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711.42				4711.42	4711.42	4136.42			25	55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13	医疗救助	20	0	0	0	20	20	20	0	0	0	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0				20	20	2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16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5.16	0	0	0	55.16	55.16	55.16	0	0	0	0	
水春县卫生健康局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5.16				55.16	55.16	55.16					

备注:1.本表公开到功能分类科目的项级科目。2.各部门在依法公开部门预算算时,对涉密信息不予公开。部分内容涉密的,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按照以下原则处理:(一)同一功能分类款级科目下,大部分项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款级科目;(二)同一功能分类类级科目下,大部分款级科目涉密的,仅公开到该类级科目;(三)个别功能分类款级科目或项级科目涉密的,除不公开该涉密科目外,同一级次的“其他支出”科目也不公开。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3-4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预算数	支出项目类别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883.53	一、基本支出	5,963.75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5,695.41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5.05
		公用支出	133.29
		二、项目支出	9,919.78
收入合计	15,883.53	支出合计	15,883.53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附表3-5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5883.53	5963.75	9919.78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15883.53</b>	<b>5963.75</b>	<b>9919.78</b>
<b>21001</b>	<b>卫生健康管理事务</b>	<b>552.46</b>	<b>401.86</b>	<b>150.60</b>
2100101	行政运行	401.86	401.86	
21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0.60		40.6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110.00		110.00
<b>21002</b>	<b>公立医院</b>	<b>1306.65</b>	<b>443.79</b>	<b>862.86</b>
2100201	综合医院	590.00		590.00
2100202	中医(民族)医院	453.79	443.79	1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262.86		262.86
<b>21003</b>	<b>基层医疗卫生机构</b>	<b>5396.90</b>	<b>5118.10</b>	<b>278.80</b>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5118.10	5118.1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278.80		278.80
<b>21004</b>	<b>公共卫生</b>	<b>4415.94</b>	<b>0.00</b>	<b>4415.94</b>
2100407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	390.38		390.38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76.00		3276.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530.00		53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19.56		219.56
<b>21007</b>	<b>计划生育服务</b>	<b>4136.42</b>	<b>0.00</b>	<b>4136.42</b>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4136.42		4136.42
<b>21013</b>	<b>医疗救助</b>	<b>20.00</b>	<b>0.00</b>	<b>20.00</b>
2101302	疾病应急救助	20.00		20.00
<b>21016</b>	<b>老龄卫生健康事务</b>	<b>55.16</b>	<b>0.00</b>	<b>55.16</b>
2101601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	55.16		55.16

备注：本表公开到政府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 计	15883.5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55.4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64.9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53.1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1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附表3-8

###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b>合 计</b>	<b>5963.75</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5695.41</b>
30101	基本工资	2284.26
30102	津贴补贴	1905.86
30103	奖金	7.3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9.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5.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4.3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24
30113	住房公积金	526.8
30114	医疗费	16.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133.29</b>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85.17

30229	福利费	1.0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7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3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135.05</b>
30301	离休费	12.8
30302	退休费	53.09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69.16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b>307</b>	<b>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b>	<b>0</b>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b>309</b>	<b>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b>	<b>0</b>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b>310</b>	<b>资本性支出</b>	<b>0</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1</b>	<b>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b>	<b>0</b>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12</b>	<b>对企业补助</b>	<b>0</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13</b>	<b>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b>	<b>0</b>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b>399</b>	<b>其他支出</b>	<b>0</b>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附表3-9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项目	预算数	单位：万元
合计	196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接待费	68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8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费	128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备注：本表不能留空，没有金额必须标零或写无，并备注说明“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1年，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收入预算为63987.07万元，比上年增加8543.85万元，主要原因是使用结转结余资金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5883.53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40875.17万元，其他收入1419.2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5809.17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3987.07万元，比上年增加8543.8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8388.21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

出 1053.04 万元，公用支出 16763.86 万元，项目支出 27781.96 万元。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5883.5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722.93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计划生育服务等项目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行政运行(项级科目) 401.86 万元。主要用于县卫生健康局本级工资福利支出 332.8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6.5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2.46 万元。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级科目) 40.6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督导、整治等业务经费支出。

(三)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项级科目) 110 万元。主要用于卫生督导、整治等业务经费支出。

(四) 综合医院(项级科目) 590 万元。主要用于县医院协作费、床位补贴等支出。

(五) 中医(民族)医院(项级科目) 453.79 万元。主要用于县中医院工资福利支出 441.91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8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0 万元，建设特色中医科室 10 万元。

(六)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项级科目) 262.86 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奖金和实行药物零差率补助支出。

(七) 乡镇卫生院(项级科目) 5118.1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卫生院工资福利支出 4920.67 万元,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6.60 万元,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83 万元。

(八)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项级科目) 278.8 万元。主要用于村卫生所实施基本药物制度补助、医养结合工作等支出。

(九) 其他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项级科目) 390.38 万元。主要用于县院前急救体系建设支出。

(十)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级科目) 327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

(十一)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级科目) 530 万元。主要用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

(十二)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项级科目) 219.56 万元。主要用于妇幼卫生健康事务经费、创建卫生村、创卫专项检查等支出。

(十三) 计划生育服务(项级科目) 4136.42 万元。主要用于乡镇计生事业费、村级计生管理员工工资、计划生育家庭奖励等支出。

(十四) 疾病应急救助(项级科目) 20 万元。主要用于疾病应急救助基金等支出。

(十五) 老龄卫生健康事务(项级科目) 55.16 万元。主要用于老龄服务志愿者协会等支出。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与上年持平。

####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963.7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830.4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33.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主要是无安排因公出国（境）。与上年相比支出持平。

#####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6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单位各部门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 19.5%，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控制公务接待费标准。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1 年预算安排 128 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 128 万元，公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增长 6.7%，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相关规定，增加健康服务车、救护车等 2 辆车。

##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 **(一)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 年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共设置 29 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新冠肺炎防控经费、县医院床位补贴等 29 个项目，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650.98 万元。

###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总体目标	无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目标2:	
		.....	
	产出	目标1:	
		目标2:	
		.....	
	效益	目标1:	
		目标2:	
		.....	

备注：按部门预算批复的绩效目标表填写本表中的相应内容（按规定不宜公开部分除外）。

注：本部门无此表格的部门业务费预算安排。

##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		
概况	开展包括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贡献奖、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农村二女夫妇奖励等计生家庭奖励项目。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4182.5万元
	产出	目标1: 农村二女夫妇奖励、农村奖扶、城镇奖扶、计生特殊家庭、贡献奖发放人数	完成农村奖扶8752人、城镇奖扶1253人、计生特殊家庭168人、贡献奖561人
		目标2: 兑现奖励扶助、特别扶助等资金奖励	按时间、数量要求发放
	效益	目标1: 建立和完善人口和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政策体系, 奖励计划生育家庭	有所缓解
		目标2: 稳定社会发展	有所促进
		目标3: 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	有所促进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0-3岁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试点经费		
概况	2021年, 县域内新建或改扩建一家具有示范效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机构, 且达到国家卫健委制定的托育机构设置标准和管理规范。并纳入市级为民办实事项目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56万元
	产出	目标1: 建设婴幼儿托位数量	完成80托位建设
		目标2: 建设一批示范单位, 提高婴幼儿照护服务整体水平	提高婴幼儿照护服务整体水平
	效益	目标1: 提高婴幼儿照护水平	取得效果
		目标2: 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取得效果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创建卫生村经费		
概况	包括创建省级卫生村督导、除“四害”工作、参评“灭鼠、灭蟑”先进城区、爱卫月宣传服务活动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40万元
	产出	目标1: 创建卫生镇、村数量	全县22个乡镇政府
		目标2: 提高健康生活意识	常年
	效益	目标1: 持续推进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 改善经济投资环境
		目标2: 推进省级卫生镇、村(社区)创建水平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
		目标3: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	改善环境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创卫、文明县城等专项经费		
概况	包括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县城创建水平、除“四害”工作、参评“灭鼠、灭蟑”先进城区、爱卫月宣传服务活动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46万元
	产出	目标1: 项目实施单位数量	全县22个乡镇
		目标2: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	有所提高
	效益	目标1: 持续推进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	常年
		目标2: 开展环境卫生整洁行动	有所提高
		目标3: 提高健康生活意识	有所提高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60周岁以上老人免费乘坐公交车补助		
概况	全县6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乘坐县内城区公交车，县财政对公交公司进行补贴，每辆车每月700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20.16万元
	产出	目标1: 受益人数	20000人
		目标2: 确保优待政策落实	县内城区公交线实行60周岁以上老年人刷卡免费乘车
	效益	目标1: 扩大免费乘坐公交车的老年群体	将免费年龄统一下调为60周岁，扩大了受惠群体
		目标2: 营造爱老助老氛围	常年持续开展，提高社会优待水平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疾病应急救助基金		
概况	救助急重危伤病、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确或无力支付相应费用的患者。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20万元
	产出	目标1: 救助急重危伤病、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确或无力支付相应费用的患者数量	救助急重危伤病、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确或无力支付相应费用的患者10个
		目标2: 治疗帮助对象	有效提高
	效益	目标1: 帮助需要的患者	得到救治
		目标2: 急重危伤病、需要急救但身份不明确或无力支付相应费用的患者得到救治	得到救治
		目标3: 促进社会和谐	常年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老龄服务志愿者协会		
概况	县老龄服务志愿者协会积极开展志愿助老服务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7万元
	产出	目标1: 保障对象数量	91008人
		目标2: 老龄志愿服务活动经费投入到位	开展敬老爱老志愿服务活动
	效益	目标1: 落实志愿助老服务	开展志愿助老服务, 提升助老爱老服务水平
		目标2: 加强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	推动志愿助老服务落到实处, 为老龄事业发展传递正能量
		目标3: 营造爱老助老氛围	常年持续开展, 加强志愿助老服务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其他老龄事务		
概况	开展各项老龄事务, 推进基层老年协会建设、开展敬老爱老慰问活动等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30万元
	产出	目标1: 保障对象数量	91008人
		目标2: 推动老龄事业发展	举办老年文体活动, 推进基层老年协会建设, 开展敬老爱老慰问活动
	效益	目标1: 落实老年人社会优待	全面提升老年人卫生保健、生活服务、交通出行、文体休闲、维权服务优待水平
		目标2: 加强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	推动惠老助老政策落到实处, 为老龄事业发展传递正能量
		目标3: 营造爱老助老氛围	常年持续开展, 提高社会优待水平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卫生健康宣传、早教等事务经费		
概况	开展辖区内（含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早教、公众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科普教育。本项目是经常性业务项目。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110万元
	产出	目标1：完成全年人口宣教任务数	4次以上卫生计生重要节日、宣传日活动，11人次典型宣传，辖区网站、公众号等开展健康宣传，参加1次以上各级文化宣传评比
		目标2：达到省市考核标准	按标准完成任务
	效益	目标1：进一步提升群众卫生和计划生育政策知晓率、健康知识和健康素养	如期完成
		目标2：促进人口资源环境协调发展	有所提升
		目标3：社会可持续性发展	有所促进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县级公立医院实行药物零差率补助		
概况	自2014年12月起，县级公立医院全面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零差率”销售。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202.86万元
	产出	目标1：项目实施医院数	2家县级公立医院
		目标2：取消药品加成销售，保证药品质量	保证质量
	效益	目标1：群众医药费用负担进一步减轻	有所缓解
		目标2：改善医疗环境	有所改善
		目标3：提高服务质量	常年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县级公立医院院长年薪制		
概况	为建立公立医院院长激励与约束机制，规范县级公立医院院长年薪管理，将院长目标年薪与风险、责任相一致，与医院运行管理效益和公益性相挂钩。院长年薪由基本年薪和管理绩效年薪两个部分构成。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院长基本年薪按月支付，管理绩效年薪按照“先考核，后兑现”的原则，在年度绩效考核结束后，根据考核结果一次性拨付	根据考核结果拨付剩余额薪
		目标2：院长年薪制奖金60万	县医院35万、中医院25万
	产出	目标1：根据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给予发放绩效年薪的医院数量	县医院和中医院2家公立医院
		目标2：保障院长的年薪收入	落实院长管理自主权，提高工作的积极性
	效益	目标1：强化院长管理责任，提高医院的管理水平	得到群众的认可，创办群众、政府、员工满意的医院
		目标2：提高医疗服务质量和安全、加强人才队伍建设等	提高医院运行效率和效益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县医院床位补贴		
概况	增强医疗健康服务供给能力，有效解决医疗卫生资源供需矛盾，逐步完善健康服务体系。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540万元
	产出	目标1：每年给予县医院床位补贴数量	600张床位
		目标2：提升医疗供给量	有所提升
	效益	目标1：改善服务质量	有所改善
		目标2：扩大医疗资源总量	有所缓解
		目标3：改善就医环境	有所改善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县院前急救体系建设		
概况	自2015年8月，按照“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信息化”的总体要求，建设“功能完善、布局合理、反应快捷、指挥统一、处置高效”的院前急救医疗工作体系和急救医疗网络；我县院前急救网络于2015年12月完成、正式运行。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390.38万元
	产出	目标1：急救建设体系的家数	1家县医院和5家乡镇卫生院
		目标2：提升全县院前急救能力	有所提高
	效益	目标1：提高医院效益	有所提升
		目标2：县120急救中心承担全县的日常院前急救呼叫受理、院前急救指挥调度、突发公共事件医疗救治等医疗保障任务	有所提升
		目标3：服务工作满意度测评	98%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医养结合工作经费		
概况	根据我县实际情况，积极推动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工作，以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养老需求。项目经费由县级财政拨付，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5万元
	产出	目标1：提供医养结合服务的机构数	15家机构
		目标2：医养结合工作经费投入到位	医养结合工作持续开展，医养服务水平提升
	效益	目标1：提升医疗机构对老年人的医疗服务能力	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健康养老服务需求
		目标2：强化老年人健康意识，加强老年健康服务	推动医养结合工作落实，加强老年健康服务
		目标3：提高医疗、养老服务水平	常年持续开展，提高医养结合服务水平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村卫生所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县级补助		
概况	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全部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全面配备使用基本药物，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557.2万元
	产出	目标1：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村卫生所数量	22个乡镇的村卫生所
		目标2：达到县级方案规范要求，落实基本药物制度补助	达到规范要求，落实补助
	效益	目标1：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提高
		目标2：维护村医稳定	稳定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妇幼卫生健康事务经费		
概况	1、妇女保健与儿童保健相关工作，为全县妇女儿童提供健康咨询、讲座、培训、检查等，对基层医疗卫生单位提供业务指导、培训等，产后访视，高危监测等以不断提高全县健康水平，降低妇女儿童死亡率。2、计划生育免费技术服务。3、农村孕产妇和免费产前筛查县级配套。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投入金额	123万元
	产出	目标1：提高对妇女儿童服务能力的乡镇数	22个乡镇卫生院
		目标2：进一步提高妇女保健与儿童保健服务能力	有所提高
	效益	目标1：促进社会高质量高效益发展	有所降低
		目标2：提高妇女儿童健康筛查率、知晓率	有所提高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概况	包括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糖尿病）、重性精神疾病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资金拨付时间	1年
		目标2: 项目实施金额	2957.76万元
	产出	目标1: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服务人口数量	全县常住人口46.8万人
		目标2: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改善
	效益	目标1: 在一定程度上提升基层单位人员待遇	有所提升
		目标2: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提升
		目标3: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知晓率	有所改善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空白村卫生所补助项目		
概况	连续3年对“空白村”卫生所予以财政补助，对自聘或乡镇卫生院派驻“空白村”经考核合格的村医，给予“以奖代补”资金补助，巩固消除“空白村”成果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54万元
	产出	目标1: 全县空白村卫生所的补助数量	完成18家空白村卫生所全年补助
		目标2: 落实补助，巩固消除“空白村”成果	落实补助，巩固成果
	效益	目标1: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目标2: 巩固“空白村”卫生所建设成果	巩固建设成果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概况	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30万元
	产出	目标1: 购买卫生应急所需物资, 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患者数	救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患者20个
		目标2: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得到及时控制, 患者得到救治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得到及时控制, 患者得到救治
	效益	目标1: 保障群众生命健康	保障群众生命健康
		目标2: 建立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体系	得到保障
		目标3: 降低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常年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津贴补助		
概况	乡村医生基础津贴, 在岗乡村医生每月每人补助100元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30万元
	产出	目标1: 补助乡镇数	22个乡镇的卫生所
		目标2: 根据上级文件要求完成项目目标	有所提高
	效益	目标1: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逐步提高
		目标2: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改善
		目标3: 维护村医稳定	常年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乡村医生养老保障		
概况	对全县乡村医生养老保障予以财政补助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75.6万元
	产出	目标1: 全县乡村医生数量	根据全县乡村医生数量按标准给予补助
		目标2: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提高
	效益	目标1: 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乡村医生待遇	有所提升
		目标2: 逐步提高居民健康水平	有所提升
		目标3: 提高乡村医生养老福利	有所提高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新冠肺炎防控经费		
概况	疫情常态化防控，对“应检尽检，适时抽检，愿检尽检”等人群常态化开展核酸检测监测，及时发现疫情苗头，为防控处置疫情提供技术支撑。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500万元
	产出	目标1: 检测数量	15万
		目标2: 及时发现并处置疫情	落实疫情常态化防控措施
	效益	目标1: 核酸检测对象	常年开展
		目标2: 疫情常态化措施落实	无本土疫情发生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创建卫生村经费		
概况	包括创建省级卫生村督导、除“四害”工作、参评“灭鼠、灭蟑”先进城区、爱卫月宣传服务活动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40万元
	产出	目标1: 创建卫生村数量	全县22个乡镇政府
		目标2: 开展爱卫月活动	有所提高
	效益	目标1: 持续推进创建国家卫生县城工作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改善经济投资环境
		目标2: 推进省级卫生镇、村（社区）创建水平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
		目标3: 提高环境卫生整洁水平	改善环境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医院协作费		
概况	2017年7月福建医科大学附属泉州第一医院与永春县人民政府达成共建永春县医院协议，坚持长期合作，在深度协作的基础上，组建以技术、人才、管理、效益为纽带的医疗联体，通过帮扶、合作和培训等形式，在医疗服务、科研教学、医院管理及预防保健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合作，不断提高永春县医院整体管理服务能力和管理水平。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50万元
	产出	目标1: 根据永春县医院的需求选派高级职称医学专家到永春县医院坐诊的人数	每周定期选派5名以上专家（不含院长）
		目标2: 上午专家门诊，下午进行新技术指导与查房，并应邀参加疑难危重病人抢救、病例讨论。	提高就诊服务质量
	效益	目标1: 与永春县医院建立双向转诊运行机制	满足会诊需求
		目标2: 与永春县医院建立双向转诊运行机制	满足会诊需求
		目标3: 帮助永春县医院建立远程会诊制度	提高永春县医院综合服务能力和平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中医（民族）医院-建设特色中医科室		
概况	开展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创建和整改提高工作；建设名老中医工作室建设和中医馆；推广中医药适宜技术；落实中医药人才待遇和开展中医药知识宣传。项目经费由省、市、县三级财政按比例拨付，起止时间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10万元
	产出	目标1: 建设老中医工作室、中医馆、开展培训班数量	建设1家名老中医工作室和4家中医馆；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班2期；
		目标2: 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	有所推进
	效益	目标1: 推进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提高医院收入	有所提高
		目标2: 完善和加强基层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	有所完善和加强
		目标3: 提高中医药服务水平，引导中医药事业良性发展	有所提高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村级计生管理员工资		
概况	用于拨付全县22个乡镇396名计生管理员（含流动人口计生协管员）工资和年底绩效奖励。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380.16万元
	产出	目标1: 计生管理员、协管员人数	396人
		目标2: 计生管理员绩效考评标准	规范要求
	效益	目标1: 在一定程度上提高计生管理员、协管员福利待遇	有所提高
		目标2: 提升计生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目标3: 为人口稳步增长提供服务	稳步增长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人口基金、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专项经费		
概况	1、根据我县实际情况，积极推动人口基金相关事项。 2、按要求对工作扎实、有项目创新、表现优异的乡镇予以奖励及相关政策倾斜。 3、村村通网络，根据市级统一工作部署，在有条件的村（社区）开设村村通（政务外网），方便村级通过全员人口信息系统（省级人口信息系统）在线查询、核对辖区内服务对象的婚姻、生育情况等信息，为育龄群众办理生育服务登记和开具计生证明提供便利。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67.76万元
	产出	目标1: 项目实施乡镇数	22个乡镇
		目标2: 保障计生工作顺利开展	有所保障
	效益	目标1: 推进计生工作服务转型	有所推进
		目标2: 改善人口环境	有所改善
		目标3: 保障人口环境持续稳定	有所保障

2021年度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乡镇计生事业费		
<b>概况</b>	《福建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六条规定，应当把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经费纳入年度财政预算，并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状况逐步提高人口与计划生育经费投入的总体水平，保障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必要的经费。		
<b>绩效目标</b>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完成时限	1年
		目标2: 投入金额	25万元
	产出	目标1: 按照要求做好人口监测、实施好国家生育政策、完善各项扶助制度的乡镇数	22个乡镇
		目标2: 通过省、市目标责任考核	按要求完成
	效益	目标1: 提升计生家庭发展能力	有所促进
		目标2: 关爱计生家庭, 开展五项工程项目	有所促进
		目标3: 完善人口环境	有所促进

###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2.46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4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制机关运行经费标准，节约办公费用。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5208.6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309.9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1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759.62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底，永春县卫生健康局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2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2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8 台（套）。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

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